

证券代码：003006

证券简称：百亚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37

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5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25日以电话和邮件等电子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其中董事谢秋林先生、金铭先生、彭海麟先生、侯茜女士、江积海先生、晏国苑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冯永林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对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激励计划”）相关事项进行调整，经本次调整后，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（含预留部分）的行权价格由17.38元/份调整为17.08元/份，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8.69元/股调整为8.39元/股，限制性股票（含预留部分）的回购价格由8.69元/股调整为8.39元/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；北京市通商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

披露的《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9）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及《关于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调整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（2022 年修订）》《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《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。

《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执行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《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《北京市通商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调整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31 日